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珈伟新能”）持股 5%以上股东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发能源”）因开展的质押式回购融资业务相关债务逾期导致违约，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和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原名：“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法院出具的相关文件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继续卖出振发能源持有的公司股票不超过 3,300 万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及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近日振发能源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该减持计划期限内，振发能源共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10,016,589 股，减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1.2126%，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现将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成交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振发能源	集中竞价交易	2023/3/16 至 2023/3/31 ^{注3}	7.39	405,457	0.0492%
		2023/4/1 至 2023/4/30 ^{注4}	6.81	303,548	0.0368%
		2023/5/1 至 2023/5/31 ^{注5}	5.63	1,424,195	0.1724%

	2023/6/1 至 2023/6/30 ^{注5}	5.52	669,839	0.0811%
	2023/7/1 至 2023/7/31 ^{注5}	5.94	969,655	0.1174%
	2023/8/1 至 2023/8/31 ^{注5}	5.23	5,564,395	0.6736%
	2023/9/1 至 2023/9/15 ^{注5}	5.14	679,500	0.0823%
合计			10,016,589	1.2126%

注：1、振发能源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定向增发。2、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导致。3、公司此时间段总股本为 824,283,865 股。4、公司此时间段总股本为 826,031,310 股。5、公司此时间段总股本为 826,031,410 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直接持有股份		减持后直接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注2}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注3}
振发能源	合计持有股份总数	151,058,685	18.33%	110,875,451	13.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1,058,685	18.33%	110,875,451	13.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1、振发能源减持前持有的股份数是指披露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时持有的股份数量，减持后所持股份是指截止 2023 年 9 月 15 日所持有的股份，本减持计划期间同时还存在另一个减持计划，因此减持前后持股数的差额部分与本次减持股数存在差异。2、公司当时总股本为 824,283,865 股。3、公司现时总股本为 826,031,410 股。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为振发能源质押融资业务相关债务逾期导致违约被国元证券和渤海证券减持所致。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振发能源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进行了预先披露。

3、截至本公告日，振发能源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振发能源本次实际合计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4、后续公司会继续与公司股东振发能源保持沟通，持续关注相关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26日